



大会

第七十五届会议

第二十八次全体会议

2020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时举行
纽约

正式纪录

主席： 博兹克尔先生 (土耳其)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埃尔索尼先生(利比亚)
主持会议。

下午3时开会。

议程项目127(续)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全理事会有关事项

加福尔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我和其他人一道，感谢第七十四届会议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拉纳·努赛贝大使和波兰的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在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所造成的极其艰难的条件下努力推动政府间谈判进程。我还要祝贺卡塔尔的阿勒亚·阿勒萨尼大使获得任命，也祝贺弗罗内茨卡大使再次被任命为第七十五届会议政府间谈判进程的共同主席。

大会今天举行会议，讨论安全理事会改革和政府间谈判进程的工作，这是自3月初以来首次讨论这个问题。不幸的是，冠状病毒疫情推迟了政府间谈判的工作。今年是联合国创立七十五周年，令人失望的是，政府间谈判进程未能取得任何成果。这是

失去的一年，也是政府间谈判进程失去的又一次机会，这意味着政府间谈判进程在开始下一轮会议时还有许多工作有待完成。

新加坡认为，必须改革安全理事会，以使联合国有效、高效和反应迅速。国际社会需要一个在面临全球危机时能够迅速采取果断行动的安全理事会。因此，在大会这里以及在政府间谈判进程中讨论安全理事会改革是加强基于规则的多边体系的一个重要部分。

政府间谈判必须尽快恢复。此外，我们认为，如果由于冠状病毒疫情的进一步恶化而无法举行面对面的会议，政府间谈判必须准备好，在必要时以虚拟形式进行。我们认为，重要的是，继续非正式讨论，即使是以虚拟形式进行讨论，以便在各国代表团之间建立信任和信心。我们担心的是，如果非正式讨论停止，政府间谈判进程中的信任和信心可能会崩塌。我们不希望这种情况发生。

在这方面，我们也认为，重要的不是会议的数量，而是讨论的质量。如果更多的会议有助于推动进展，我国代表团也愿意参与。在这方面，我们将接受两位共同主持人的指导。然而，如果只是为了让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大家都能重复以前都已听到过的众所周知的立场，那么我国代表团不赞成增加会议。

每年在大会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年度辩论中，新加坡都重申其对安全理事会改革的立场。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的改革是必要的，以确保安理会仍然是可信的、负责任的，而且其决定享有合法性。因此，安理会的组成必须反映出当前的现实以及联合国会员国的多样性。安理会必须有更大的地域代表性和包容性，特别是在非洲等代表性不足的区域更应如此。

新加坡继续支持扩大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两个类别。然而，政府间谈判进程绝不能成为只照顾大国和中等国家利益的活动。在任何改革行动中，小国不应处于不利地位或进一步边缘化。在这方面，我们认为，重要的是增加小国，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安理会享有代表性的机会。

值得注意的是，尚未担任过安全理事会成员的绝大多数联合国会员国确实是小国。本月，安全理事会由世界上最小的国家之一——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主持。然而，这种情况非常罕见，我们必须想办法让其他小国将来有机会担任安全理事会成员。

明年将是政府间谈判形式讨论安全理事会改革的第十三个年头。政府间谈判取得具体成果的紧迫性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为过。如果我们不能取得切实进展，那么我们将不得不问自己一些棘手的问题：政府间谈判是不是能够促进安全理事会改革的工具？还是政府间谈判已经沦为一种有利于维持现状的过时机制？这些问题的答案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们今年和明年在政府间谈判进程中能够取得什么成果。

必须指出的关键一点是，我们不应破坏政府间谈判进程的可信度或合法性。我们认为，政府间谈判进程有其优点，比如其非正式和政府间性质。向更正式的流程转变并不能必定保证成功；然而，政府间谈判进程如果要被视为可信和有效，就必须

显示一些进展的迹象，并向前迈出步伐。在这方面，同样重要的是，要有一份综合文件草案，让我们集中注意力，以推动基于案文的谈判。坦率地说，如果政府间谈判进程年复一年无法显示任何进展迹象，那就难以认真对待。

我将针对我国代表团希望从今年重启政府间谈判进程中看到的情况提出三点看法。

首先，至关重要，会员国确认并借鉴前几年的工作和进展。我们必须扩大共同点，在仍然存在分歧的领域寻求妥协。新加坡继续将2015年框架文件视为反映会员国对安全理事会改革看法的最重要参考文件。即使在我们基于修订后的共同点以及供进一步审议的问题推进讨论的时候，框架文件也应继续为我们的工作提供依据。与此同时，我们必须继续听取所有会员国的意见，并确保所有选项都摆在桌面上。

其次，我们必须通过政府间谈判进程、非正式讨论、以及必要时的非正式小组讨论，在各国代表团就该问题相互接触的方式上建立信任并提高信心。这次疫情中断甚至阻碍了这种接触，重要的是各方恢复对话。只有在会员国之间具有加强多边体系的信心、理解和协调一致的坚实基础时，安全理事会的改革才能成功。

关于这一点，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反思其在安理会改革方面的作用和责任尤为重要。由于其特权地位，常任理事国担负着特殊和更大的责任，要为改革进程提供领导力。归根结底，提高安全理事会合法性的任何改革也将提高其常任理事国地位的合法性。

第三，已经采取重要步骤，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特别是它的透明度、效率及与非理事国的接触。我们赞扬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最近几年在主席国日本、科威特和现任主席国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主持下所做的工作。实际上，近年来，我们已经看到，在安全理事会和的工作方

法上,出现了一些取得良好进展的迹象,令人感到鼓舞。

我们欣见,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安全理事会是第一个调整其做法的联合国机构,目的是在不牺牲透明度和问责制的情况下确保工作的连续性。我们还欣见安全理事会及早向大会提交今年的年度报告(A/74/2),我们鼓励安理会遵守主席声明S/2019/997规定的今后提交年度报告的新时间表,使大会能够就安全理事会的工作进行充分讨论。与此同时,我们希望非正式工作组继续努力落实主席声明S/2017/507,并长期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

新加坡期待早日重启政府间谈判进程,并同各代表团进行建设性合作,争取在这个重要问题上取得进展。

艾迪德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祝贺波兰共和国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女士阁下再次获得任命,卡塔尔国常驻代表阿利亚·阿勒萨尼女士阁下获得任命,担任本届会议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我国代表团欢迎她们早早得到任命,使会员国有机会更有成效也更及时地参与这一议题。我们也感谢上一任共同主席在上一届会议期间所做的工作。

我国代表团不断重申我们的立场:为了使安全理事会更具有合法性、代表性、更民主、更负责任和更有透明度,它的改革应当是全面的,在其工作方法和增加理事国席位方面都应当如此。我们认为,扩大后的安理会如果具有公平的区域代表性,将不仅体现当前的联合国会员国状况,也将使安全理事会更能够代表全体会员国的利益。

虽然如此,我们也认识到与改革进程有关的复杂性和挑战。在这方面,我们敦促全体会员国表现出开放性、灵活性和政治意愿,努力促成彼此接受的结果。我们还呼吁全体会员国集体努力,探索务实做法,以推动改革进程,特别是在仍然有重大分歧的领域。

自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以来的15年里,我们尚未看到改革进程取得任何实质性进展。我们必须竭力避免重复讨论,并在谈判过程中表现出较大的灵活性。在这方面,马来西亚继续呼吁举行以文件为基础的谈判,因为我们认为它是改革进程向前迈出的理想的一步。

马来西亚继续呼吁取消否决权,因为当前的否决机制不民主。自1946年以来,否决权被动用200多次。它容易被滥用,无论其做法冠冕堂皇、假仁假义还是为了将错就错。在9月26日的一般性辩论中,我国总理也重申了我们在使用否决权问题上的坚定立场(见A/75/PV.12)。我国代表团继续主张取消否决权制度,同时认为目前形式的否决权的使用只应限于发生最严重国际罪行的情况,例如发生灭绝种族罪、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

最近,我们看到威胁使用否决权的做法如何致使安全理事会在通过一项关于呼吁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实施全球停火的决议时,起初陷入瘫痪。在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发出强烈呼吁之后,包括通过提前一周发布一项由170个联合国会员国、一个非会员观察员国和一个观察员签署的支持全球停火的联合声明,第2532(2020)号决议才在7月1日最终获得通过。

今年是本组织成立七十五周年,这是我们从国际和平与安全 and 繁荣出发,把这一重要问题提升到一个更高层次的契机。最后我要向各会员国保证,马来西亚致力于推动这一进程。

沃尔希洛夫先生(蒙古)(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重申,蒙古坚决致力于同全体会员国一道努力,早日实现安全理事会的全面改革。

我要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拉纳·努赛贝大使和波兰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她们作为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发挥了领导作用。

在过去75年里以及自从具有历史意义的1945年——联合国成立于这一年——以来,世界发生了沧

桑巨变。安全理事会必须更具有包容性和透明度，才能更好地反映当代地缘政治现实，并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因此，推动安全理事会改革必须继续成为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的重要优先事项，这一届会议是在一个史无前例的时期召开的，在此期间，全世界都在抗击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

蒙古赞同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以L.69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

我要借此机会重申蒙古在五个核心改革问题上长期坚持的原则立场。

安理会常任和非常任理事国数量均应当增加，以反映联合国会员国不断变化的现实。

我们认为应当取消否决权；不过，我们支持在安理会限制使用否决权，特别是在作出与《宪章》第七章有关的决定时。只要存在否决权，就应当也授予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中的新成员，所有新常任理事国都必须享有常任理事国的所有权利和特权，包括否决权。

各区域的充分代表性，特别是那些没有席位或席位偏少的区域，在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两个类别中都应当得到应有的考虑。应当重视没有席位或席位偏少的集团，尤其是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以此确保平等的地域分配。

分析报告和特别报告以及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充分协商都会对加强安全理事会与大会之间的关系起到关键作用。

关于非常任理事国，加强区域集团内部的公平和平等轮换制度对我国非常重要。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还支持为当前的区域集团分配更多席位，同时确保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权。

最后，我谨表示，我国代表团继续致力于并全力支持在安全理事会改革这一重要问题上取得进展。

Chan Valverde女士（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哥斯达黎加欢迎今天举行关于议程项目127的年度全体会议。

我们也要赞扬波兰常驻代表和卡塔尔常驻代表被任命为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持人。我们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使在领导这一进程方面的奉献、领导作用和出色工作。

哥斯达黎加同意意大利代表以“团结谋共识”集团的名义所表达的关切和看法（见A/75/PV.27）。哥斯达黎加谨以本国名义提出以下几点。

首先，政府间谈判应该有一个单一的目标——即寻求对安全理事会进行深入、全面、公正与公平、有效、具有代表性、现实以及民主的改革。改革应提高安全理事会预防冲突和更有效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威胁的能力。

第二，改革不能也不应成为给予一些国家凌驾于其他同等主权国家的特权的工具。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占会员国大多数的中小发展中国家，都应该有机会为安理会的工作作出更大贡献。只有通过增加可即行连选连任的长期非常任理事国的数目，以及增加两年期非常任理事国席位的数目，才能确保实现上述目标。

长期席位是对一些会员国为安理会工作作出贡献的合理愿望的回应，同时也鼓励建立一个更公平的轮换制度。这种轮换，加上区域代表性，也会让安全理事会成员更加平衡。这样，改革后的安全理事会将听到和看到非洲、亚洲和太平洋、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创新声音和态度。代表性方面的更多样性也将大大增加当选安理会成员的可能性，尤其是让占本组织大多数的小国受益。

第三，改革必须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改进其工作方法不仅将促进安理会的工作，而且也将加强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关系。更大的透明度，除了是一项要求之外，还将增加安理会的代表性，加强其合法性，并使它

能够利用来自本组织所有成员的更相关投入。安理会的审议程序必须以更广泛、更清晰、更可预测、更系统和更透明的方式进行。

第四,第62/557号决定的文字和精神必须继续指导政府间谈判。该决定(d)分段明确指出,政府间谈判将仅以会员国提出的建议为基础,明确行使国家自主权并对建议承担全部责任。此外,该决定(e)分段明确规定政府间谈判的基础,包括五个相互关联的主要问题,这些问题是全面和不可分割的,必须共同商定。

近年来,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的工作值得注意。它们的声言已证明是创新的、质询性的、积极主动的、独立的,同时也表明,非常任理事国身份并不排除它们在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各种威胁的同时,对该机构工作产生实质性影响。其非常任理事国身份从来不是一个障碍,而是这些国家推动提案和重要决议的机会。出于所有这些原因,让我们坚持第62/557号决定的内容。让我们以每个会员国的建议为基础,本着诚意,以公开、灵活和透明的方式,就涉及五个主要问题的安全理事会全面改革进行谈判,但不得有人为的日期或强加的文本,以便达成尽可能广泛的政治协议。

安全理事会的改革必须是将联合国转变成为一个更有效和更具代表性的组织的机会。这必须是有益于所有国家的改革,而不是有利于少数国家的改革。哥斯达黎加重申完全愿意以建设性和积极主动的方式在这一进程中合作。

Tzerova夫人(保加利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表示感谢主席召开今天的全体会议,专门讨论安全理事会改革这一核心问题,并欢迎大会主席致力于鼓励会员国加强对话,以推进这一重要进程。

在《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第60/1号决议)通过15年后,安全理事会的改革问题作为让联合国更好地准备应对当代挑战的总体努力的一个重要部分,仍然与2005年一样重要。保加利亚代表团

期望,在今年恰逢大庆的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上,我们将能够在往年成就的基础上,取得切实进展。我国代表团呼吁进行透明的、基于文本的政府间谈判,以取得具体成果为导向。

保加利亚仍然充分致力于安全理事会的全面改革,以期使之成为一个更具广泛代表性和更有效的机构,更好地体现当今的地缘政治现实。让我重申我们的观点,即增加现有两类成员数目可以提高安理会的合法性和代表性。选择新常任理事国的标准应该是证明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联合国其他宗旨作出广泛贡献的承诺和能力。

在扩大非常任理事国类别时,应考虑到当前区域集团必须有适当和相称的代表性。在这方面,保加利亚重申其立场,即未来扩大的安理会必须给东欧国家集团分配至少一个非常任理事国席位,因为东欧国家集团的成员在过去30年里增加了一倍多。

最后,我谨借此机会祝贺弗罗内茨卡大使和阿勒萨尼大使被任命为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并保证保加利亚全力支持他们推动改革进程的努力。

马特基拉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我们欢迎今天就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全理事会有关事项举行重要和高度相关的辩论会。我们赞赏主席将安全理事会改革确定为主席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

我们谨祝贺波兰大使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和卡塔尔大使阿利亚·阿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被任命为安全理事会改革政府间谈判进程共同主席。我谨向她们保证,我国代表团坚定不移地支持安全理事会改革,并相信在她们的领导下,有可能推动政府间谈判进程朝切实实现安理会改革取得进展。

我国代表团赞同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以L.69集团的名义和塞拉利昂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我们要作以下补充发言。

今年是安全理事会于1945年成立以来的第七十五年。今年也是安全理事会唯一一次增加成员数目以来的第55年,该次增加仅限于非常任理事国类别。还有不到一个月,我们将在12月11日纪念第47/62号决议通过二十八周年,该项决议在大会中发起了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议程项目。

今年也是政府间谈判进程启动后的第12年,启动该进程是希望给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注入活力,今年也是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召开后的第15年,该次会议一致同意早日进行联合国改革。

令人深感遗憾的是,尽管在我们刚才提及的改革问题政府间谈判进程中的这些日子里做出了努力,但是安全理事会没有取得任何重大成果。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是世界历史上的一个里程碑。为了实现本组织全体会员塑造“我们希望的世界,我们需要的联合国”的决心,今年的主题是唯一选项。

我们必须清楚地知道,目前的安理会并不反映我们当今世界的现实情况。半个多世纪以来,会员国数目增加,早已到了一个临界点,它们要求以具有充分代表性和公平性的方式,在联合国各机构中拥有席位,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在安全理事会两类席位中拥有发言权。鉴于安理会议程上的大多数和平与安全问题都与非洲大陆有关,非洲不能在这一联合国机关的常任理事国类别中一直没有席位,并被排除在常任类别之外。

在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外交部长娜莱迪·潘多尔于2019年9月28日在这个讲台上发言时着重指出南非的优先事项,当时她阐述了以下观点,

“我们仍然感到严重关切的是,在联合国创立74年后的今天,涉及和平与安全的关键决定实际上仅由五个国家作出。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讨论已持续20年之久,却未能在建立一个更具代表性和包容性的机构方面取得任何进展。”

“我们认为,现在是广大会员国响应《埃祖尔韦尼共识》中通过的《非洲共同立场》所载的给予非洲至少两个拥有常任理事国所有特权的常任席位以及五个非常任席位这一压倒性呼吁的时候了。在这方面,我们必须看到政府间谈判中关于改革的谈判得到振兴,包括确保我们转向基于文本的谈判。”

(A/74/PV.11, 中文第41页)。

铭记这一点,南非敦促全体会员国在共同主席的领导下,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充分利用政府间谈判进程,竭尽全力实现安全理事会改革。我们赞同其他会员国的呼吁,它们呼吁我们探索各种选项来推动谈判进程,包括启动案文谈判和制订一个拥有明确时间框架的路线图,使政府间谈判进程立即实现正常化。

南非认为,现在是政府间谈判进程采用大会议事规则的时候了,这将实现进程正常化,并使之与这个非常重要的机构有时在大会堂开展的其他各项进程并行不悖,最终由会员国而不是共同主席来决定成果文件和结论。这才是正常的。

我们重申以下看法,即在政府间谈判进程中,我们无需重起众所周知的炉灶。第七十一届会议政府间谈判进程中产生的现在这份修订后文件,是我们可以继续推进的积极步骤。我们认为修订后的文件并不完美,但却是自然而然迈向下一阶段有予有求的谈判的一个步骤。我们认为,只有当我们能够在一个全面可操作的案文基础上以公开透明的方式举行谈判时,我们才能完成改革安全理事会的任务。

南非欢迎修订后的文件更好地体现《埃祖尔韦尼共识》,并准确描述《非洲共同立场》得到的压倒性支持。共同主席在给大会主席的一封信中说,

“越来越多的人表示支持纠正非洲遭受的历史不公正,并确保按照《非洲共同立场》,让非洲在改革后的安理会有更充分的代表权”。

我要按照《埃祖尔韦尼共识》补充几点。

我们将继续主张扩大常任和非常任理事国数目,以确保非洲五个次区域都拥有安理会席位。改革后的安理会应当至少有26个席位。

此外,我国代表团欢迎并赞赏不结盟国家运动(不结盟运动)120多个国家元首去年在巴库举行的第十八届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上表示坚定不移地支持《埃祖尔韦尼共识》,这体现在巴库成果文件中。这个由联合国和大会接近三分之二的会员国组成的运动值得赞扬,因其加入了对《非洲共同立场》的压倒性支持,其中包括支持增加常任理事国数目。

我们还呼吁主席将政府间谈判进程的期限延长至2021年8月,以弥补上一届会议期间进程被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遽然打断后所造成的损失。我们没有高效利用我们的时间,因而使进程没有获得适当机会,开展可能有助于实现我们需要的联合国的充分讨论。政府间谈判进程在届会闭幕之前四个月就结束了,这让人觉得这个非常重要并且历时已久的进程并不紧急。因此,我们必须投入时间,争取实现我们希望的未来和我们需要的联合国。

政府间谈判进程结束时,应当取得体现为大会正式决议形式的实际成果,而不是继续同意作出延期决定,延期决定只会使政府间谈判的不作为状态长期化。

作了上述发言之后,我国代表团谨强调并重申,亟需快速实施安全理事会改革。在过去75年里,世界和安理会的工作都已经发生变化,变得更加复杂,实际上更为紧迫。

如果大会不能紧急实施必要改革,未经改革的安全理事会架构有丧失合法性的危险。安理会目前出现僵局,安理会在执行其维护和平与安全的任务方面遭遇明显失败,其主要原因是它当前的构成已经过时。简单地说,它不再反映我们所需要的联合国。正因如此,南非呼吁在政府间谈判进程第十三届会议期间紧急采取切实步骤。

最后,我谨重申我国代表团对安全理事会全面改革的承诺。在这方面,我们仍然致力于与主席和其他会员国合作,确保本届政府间谈判确实取得成功。我们再次呼吁恢复安理会作为联合国重要机构之一的信誉和合法性。我们有义务履行2005年各国国家元首赋予我们的改革安全理事会的任务。在联合国成立75周年之际所能取得的最大成就莫过于基于文本的谈判。

施帕贝尔先生(列支敦士登)(以英语发言):列支敦士登感谢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波兰常驻代表和卡塔尔常驻代表承担起主持政府间谈判的艰巨任务。列支敦士登将在这些谈判中发出建设性的声音,并尽己所能支持共同主席的努力。

列支敦士登一贯积极促进政府间谈判,首先是因为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改革和扩大进程的任务紧迫性并未稍减,哪怕我们讨论的长期僵局有时可能会造成不同看法。如果各代表团愿意克服长期立场,探索一切折衷途径,列支敦士登就继续对本届会议取得进展抱有希望。

我们因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而身处困境,这应该进一步鼓励我们尽最大的集体努力来建设一个有效的、真正具有代表性的联合国,包括其最强大的《宪章》机构。

众所周知,列支敦士登在关于扩大问题的讨论中建议采取中间模式,即设立长期可连任席位,但没有新增否决权。中间模式有可能更好地代表当今的地缘政治现实以及联合国目前的会员国组成。令人无法接受的是,一些地区,特别是非洲,在安全理事会中的代表性严重不足,而我国在世界上所处的地区代表性仍然过高。

然而,扩大并不等于改革或提高绩效。列支敦士登坚信,扩大后的安全理事会也必须改进其工作方法。谁在安理会任职当然是事关人们如何看待安理会和安理会信誉的重要问题。安理会如何开展日常工作——如何履行其职能——同样重要。尽管安全理事会目前的成员数目和席位的地域分配状况需要

进行紧急改革——这是我们在大会堂内最起码的共识——但安理会以目前的形式更好地工作和运作也同样重要，甚至有可能更加紧迫。

在联合国成立75年之际，以规则为基础的国际秩序面临越来越大的压力，此时联合国需要安全理事会能够以更好地反映本组织会员国观点的方式应对多种复杂的全球挑战。COVID-19大流行在给世界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的同时，也给各国社会注入了一种深刻和普遍的不安全感，凸显出必须对当今的问题采取更加全面的安全办法。

安全理事会就疫情的更广泛安全影响以及气候变化和其他全球挑战进行了一系列值得欢迎的讨论。它应该在工作中系统性地纳入这一整体安全视角，这样不仅能扩大其审议和决定的影响，还能促进实现本组织的更大目标，如可持续发展目标。

然而，我们看到安理会的任务要求与其绩效提高情况之间存在差距。这方面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有成员针对九票多数使用否决权，阻止安理会作出决定。越来越多地使用否决权会对整个联合国造成有害影响，大会完全由理由讨论否决权阻止安全理事会采取行动的局势。

最后，列支敦士登致力于参加政府间谈判，在每次共同主席召集各国时都作出响应，因为我们仍然相信这项工作的重要性。政府间谈判进程的作用和权威取决于所有国家，特别是那些立场截然相反的国家是否真诚努力显示出尽可能大的灵活性，也取决于所有国家是否已经准备好参加真正的谈判，想办法推进这场对联合国的重要性怎么强调都不为过的辩论。

恩东·姆巴先生（赤道几内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赞同塞拉利昂常驻代表阿丽亚·卡巴先生阁下以非洲联盟十国委员会协调员身份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

首先，我谨重申，赤道几内亚共和国祝贺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主席当选，并真诚地感谢他召开今天关于议程项目127的辩论会，讨论安全理事会席

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以及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其他事项。

我也要真诚地祝贺卡塔尔常驻代表阿利亚·阿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女士阁下和波兰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女士阁下分别被任命和再次任命为关于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的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我向她们保证，赤道几内亚共和国将全力支持她们履行职责。

我们感谢并赞扬共同主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拉纳·扎基·努赛贝夫人阁下在大会第七十二届、第七十三届和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所做的工作和对政府间谈判的有效领导。

2020年是联合国成立75周年。也就是说，本组织已步入晚年。75岁的人会逐渐经历显著的外貌和生理变化。然而，迄今为止，整个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尽管自1945年成立以来，联合国会员国的数量增加了三倍，其议程上的工作量每天都在增加，但其最高决策机构——安全理事会——没有发生实质性的变化。据记录，唯一一次变化是在1965年，当时增加了四个非常任理事国。

近20年来，非洲联盟一直在谴责历史上的不公正现象：尽管有54个非洲会员国，占联合国会员国总数的三分之一，但非洲却是唯一一个在安全理事会没有常任理事国席位的区域。非洲问题在安全理事会议程项目中占75%，非洲联盟仍然坚定支持关于从各方面全面改革安全理事会，同时考虑到它们之间相互关系的第62/557号决定。

正如《埃祖尔韦尼共识》和《苏尔特宣言》明确阐述的那样，非洲要求在安全理事会获得两个常任理事国席位，享有同类别其他国家享有的所有特权，并要求增加两个非常任理事国席位。难道75年的时间还不足以让由54个国家组成的整个大陆的主张和愿望得到承认吗？

我们看到了一些可悲的情况，安全理事会作出了某些决定，尽管事实上所有54个非洲国家都反对

这些决定。因此，非洲比任何其他集团更直接地感受到安全理事会目前成员组成的负面影响。

在9月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的虚拟一般性辩论中，赤道几内亚共和国总统特奥多罗·奥比昂·恩圭马·姆巴索戈阁下指出：

“但是，最能反映联合国目前停滞不前状态的机关是安全理事会，它显然不再反映当今世界的现状。因此，赤道几内亚继续坚定地支持《埃祖尔韦尼共识》和《苏尔特宣言》中所载的要求。简而言之，这两份文件指出，绝不能以任何方式低估或有损于非洲。必须纠正历史上对非洲大陆的不公正待遇。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尽管非洲问题占安全理事会议程的75%，但在处理对非洲大陆至关重要的问题时，非洲的声音却在该机关受到压制和轻视。”（见A/75/PV.9，附件三）

现在是时候了：联合国倡导的善政、民主、透明和正义原则应反映在其各个机构，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改革之中。现在是在政府间谈判进程中就安全理事会改革真正进行谈判的时候了，而不仅仅是像目前这样的对话。

非洲的要求正在得到大多数联合国会员国与日俱增的支持。因此，让我们下定决心作出努力，承认和满足非洲大陆的要求和愿望，从而纠正非洲大陆遭受的历史不公正。在这一新阶段，尽管目前世界因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面临严峻局势，但是让我们为安全理事会改革取得切实和具体的成果。

祖赫里先生（马尔代夫）（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大会主席主持本次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这一重要问题的辩论。我还要感谢安全理事会改革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和波兰常驻代表——感谢她们指导我们推进这一必要进程。

在这场史无前例的全球大流行病期间，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清楚地看到，只有通过全球合作和多边行动，才能解决对我们各国人民安全的

最严重威胁。长期以来，安全理事会非但没有采用这种办法，反而将关于最紧迫安全问题的讨论留给一小群没有代表性的会员国，并将绝对决策权集中在更少数国家手中。

其结果是，安理会的成员组成和程序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小国可以给安全理事会不可或缺的工作带来独特的视角和经验，而较大的国家根据《宪章》有责任确保它们能够这样做。

马尔代夫认为，为了按照《宪章》第二十三条的要求实现安全理事会的公平地域分配，必须增加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的数目。为充分反映联合国会员国的多样性，这种公平分配还必须包括小国和发展中国家的成员，这些国家面临着独特和同样紧迫的安全挑战。

安全理事会成员要充分包括小国和发展中国家，光增加其成员数目还不够。成员的选举方式也必须改变。会员国在竞选活动上花费大量资金，对资源和人员有限的国家不利，这已变得司空见惯。这种资源差距正是发展中国家必须在安理会得到更大代表权的原因之一，选举不应成本过高，对成为成员造成障碍。为了解决这种不平等，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讨论应该包括竞选透明度和限制支出等议题。

必须进行改革，以确保安全理事会能够应对新出现的和非传统的安全威胁和威胁倍增因素，包括气候变化、海平面上升和大流行病等等。马尔代夫赞扬安全理事会成员努力寻求将气候相关问题纳入安理会议程，但是，为了让安理会充分理解和处理气候与安全的交叉问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声音就必须在安理会更加突出。

马尔代夫还提议在安全理事会、大会以及其他相关联合国机构之间开展更多经常性对话，以确保安理会能够尽可能有效地应对这些以及其他新出现的安全挑战。

安全理事会作为联合国最有权力的机构，必须继续代表本组织全体会员国，对会员国的安全关

切作出回应，并确保自己在这些会员国及其公民眼中的合法性。显然，1945年设计的安全理事会的格局不再能够适应这些要求。安全理事会要保护世界各国人民免受当今的安全威胁，就必须毫不拖延地进行改革，反映当今的政治现实。

埃斯皮诺萨·卡尼扎雷斯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拉娜·努塞贝大使和波兰的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作为安全理事会改革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发挥领导作用。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使这一进程更形复杂，无疑将影响今年的讨论。我还谨祝贺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常驻代表阿里亚·艾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大使获任这一进程的共同主席。我们现在必须加快该进程。

厄瓜多尔将继续倡导对安全理事会进行急需的改革。我们需要一个更民主、更有代表性、更透明、更有效的安理会——一个反映当今世界和本组织会员国构成现实的安理会。我们必须为会员国建立一个更广泛、更具参与性的安理会。我们关切地注意到，COVID-19大流行导致安全理事会参与性降低。

例如，我们感到遗憾的是，自4月份以来在安理会没有席位的国家除了提交书面发言之外，不被允许在公开辩论会上发言，尽管存在解决这一问题的技术。这表明，暂行议事规则不足以使安理会更具包容性。我们需要扩大讨论范围，推进明智的改革。

我们必须结束一些区域——如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发展中国家代表性不足的状况。我们必须为各个跨区域的发展中国家集团——如小岛屿国家集团——提供公平的代表性。改革还必须包括建立可靠的协调、反馈以及向联合国会员国提供信息的机制。为了提高安理会透明度，我们必须特别

注意推动工作方法真正与时俱进。我们必须将举行安理会公开会议放在优先位置。

如果我们将172个国家签署支持秘书长呼吁全球停火的联合声明与安全理事会拖延近四个月才通过关于COVID-19的第2532（2020）号决议这两件事作一比较，就可以清楚地看到，安理会中有一些根本性的东西没有发挥作用。我们寻求的改革必须消除安理会成员构成的等级性质，其中的否决权起着消极作用。导致在安全理事会享有特权的地缘政治格局已不复存在，与之相对应的是上个世纪的现实。

由此我要谈及第二点意见。改革是迫切需要的，但不能任意为之。我们将要进行的改革不应加剧，而应减少——最好是消除——各国之间的不平等。改革也不应以牺牲迄今在全球实现的安全与稳定为代价。若是将安全理事会改革谈判视为更具参与性的模式同和平与安全契约之间的零和博弈，那将是错误的。

纪念联合国成立75周年，还有比建立更加坚实有效的机构更好的方式？此类改革必须全面，必须是广泛地切实征询会员国意见的结果，才能具有实质性和持久性。无论成果如何，这项改革都将对联合国系统——进而对多边主义——产生影响。

为此，我们必须本着灵活和相互尊重的精神开展这一进程，争取尽可能多的支持。要取得成果，需要所有代表团，而不只是某些态度坚决的国家集团展现灵活性。因此，厄瓜多尔认为，应当为政府间谈判进程提供足够的时间，该进程应当在本届会议期间尽快开始，而不应在所有实质性问题的讨论于2021年完毕之前，以人为设定最后期限的方式终止。

巴夫达日·库雷特女士（斯洛文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组织本次重要的年度辩论。同往年一样，希望安全理事会改革进程将形成足以取得实质性进展的势头。

首先, 请允许我感谢上一个进程的共同主席——亲爱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使拉娜·努塞贝和波兰的约安娜·弗罗内茨卡。我谨再次祝贺波兰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和卡塔尔常驻代表阿里亚·艾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获任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她们面临艰巨的任务, 但她们得到我们的支持, 我们相信她们有能力指引我们前进。

我将在发言中着重谈谈对斯洛文尼亚来说十分重要的六点看法。

第一, 关于改革: 现在应该致力于改革安全理事会, 使其更具代表性, 更能反映国际社会现实, 而且更可问责、更有效、更透明。

第二, 关于这一进程, 我们希望政府间谈判成为一个更高效、更有效的进程。这意味着政府间谈判应当是一个注重结果的进程。实现这一目标的一个办法是, 启动一个基于具体谈判案文的适当谈判进程, 以期缩小差距, 促进共识。政府间谈判也应当是一个更透明、更开放的进程, 这可以通过适用大会议事规则来实现。

在上届会议期间, 政府间谈判进程因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中断。然而, 已举行两次会议, 我们应该避免重复这些会议, 以免浪费时间。为提高效率, 本届会议期间的政府间谈判应是前几届会议的延续。

第三, 关于工作方法及其与大会的关系, 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应以相辅相成的方式开展工作。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编写的要点文件修订本提供了各种建议和最佳做法。我们也认为, 安全理事会有必要向大会提交更具分析性的年度报告。我们与其他人一道呼吁增强年度报告的时效、实质性和分析性。

第四, 关于代表性问题, 我们支持关于使安理会更具公平代表性的呼吁。我们认为, 非洲尤其有充足的理由要求在改革后的安理会中增加席位。还应给予发展中小国更大的发言权, 同时确保选举进程能够让所有国家都有平等的当选机会。我们认

为一些集团在安理会代表性不足, 我们呼吁为东欧国家集团分配一个非常任理事国席位。在过去30年里, 该集团的成员增加了两倍, 这是事实。

第五, 关于否决权的使用, 绝不应滥用否决权或在最需要采取行动时使用否决权阻止采取行动。作为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成员, 斯洛文尼亚倡导安全理事会对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采取行动的行为守则, 已有120多个国家认可该行为守则。

第六, 关于成员类别, 《联合国宪章》规定了两个成员类别——常任成员类别和非常任成员类别。我们认为, 要对其中任何一个类别作出任何改变, 都必须对《宪章》作出相应的修正。然而, 我们支持增加这两个类别成员数目, 并欢迎讨论其他可能的解决方案。

这一进程始于几十年前, 那时迫切需要改革安全理事会。这一状况没有改变。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迫切需要改革安全理事会。我们正面临越来越多的全球性挑战。同时, 我们正受到一场全球性大流行病的困扰。今年, 我们迎来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让我们在讨论中取得具体进展, 以此纪念这个周年。

塔赫特·拉万希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以英语发言): 国际社会继续呼吁改革安全理事会, 这是因为安理会没有跟上我们时代巨变的步伐。安理会的行动并不一贯符合《联合国宪章》。安理会并不真正具有代表性、透明、接受问责和按规则行事。同样, 在许多情况下, 安全理事会无所作为, 效力低下。在某些情况下, 安理会越权行事。安理会还经常被某些常任成员利用。

安理会的合法性和公信力危机以及人们对安理会的信任和信心严重不足, 是这一状况的直接结果。在促进多边主义是绝大多数会员国的高度优先事项之时, 安理会改革既至关重要, 也迫切必要, 因为一个经真正改革的安理会能够大大促进多边主义。

不过,在执行这项高度敏感的任务时,必须一揽子全面讨论所有五个核心问题,不应厚此薄彼。做这件事必须慎之又慎,顾及经验教训和当代现实。例如,我们如果不能确保经改革的安理会的成员因其所作所为或无所作为而被追究责任,就肯定会面临现在想要解决的同样问题。

虽然发展中国家必须在安理会拥有更公平的代表权,但安理会改革不应降格为或完全等同于增加安理会成员数目,因为安理会的扩大本身不是目的,而是实现目的的手段。增加安全理事会成员数目必须仅是我们的多重目标之一。只有当增加成员数目能够把安理会变为一个真正民主、有代表性、透明、高效、有效以及最重要的是按规则行事和接受问责的机构时,扩大安理会才会有助益。

经扩大的安理会的组成还必须在地缘政治上和地域上取得平衡。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在安理会的代表权过多,而其他区域集团就席位数量而言代表权不足,就常任成员情况而言享有的权利和特权较少。为防止某个区域或地缘政治集团主导安理会,必须处理和纠正这一不相称和不公正现象,并且还必须确保所有国家都有平等机会成为安理会成员。

我们强烈反对利用安全理事会作为推进国家政治利益和议程的工具。因此,必须采取必要措施,确保经改革的安理会的决策依据的不是其成员的国家利益,而是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的共同利益。同样至关重要,应确保经改革的安理会不会审议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不构成威胁的局势,或涉及国家内部事务的问题,这是《宪章》明文禁止的。

同时,必须改革安理会的工作方法,以确保其透明度和问责制,以及恪守《宪章》。这将防止安理会过于频繁或仓促地诉诸第七章赋予它的职能。正如许多会员国在政府间谈判会议上指出的那样,第七章规定的职能,包括制裁,必须仅在必要时,在《宪章》第六章规定的所有和平解决争端手段都已用尽并对这些职能的短期和长期影响予以彻底考虑之

后,作为最后诉诸的措施予以适用,从而避免意外后果,特别是给平民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工作造成意外后果。

制裁是一种钝器,其使用会引起基本的伦理问题:给弱势民众造成痛苦是不是向对象国施加压力的正当手段。此外,把安理会变成一个真正基于规则和接受问责的机构必须仍然是一个首要优先事项。同样,否决权问题必须仍然是审议的要点之一。

此外,政府间谈判进程的审议不应强加拖延、仓促决定或人为最后期限。同时,在现阶段进行基于文本的谈判似乎为时过早。同样,在任何阶段都必须仅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关于这一问题的任何可能的决定。

福达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每年,我们当中许多人在一般性辩论中发言时都强调安全理事会改革的重要性。大会启动的进程的历任共同主席都加倍努力,以便能够通过有用的文件。不过,真正的谈判尚待进行。

这一进程是漫长的,在许多方面令人沮丧。政府间谈判提供的有益框架必须取得具体和实质性的成果,否则就可能失去会员国的信任。尽管这场卫生危机打断了我们在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进行的讨论,但在本组织的这一周年期间营造新的势头为时并不太晚。

为此,我们必须建立一个框架。在这方面,我们首先欢迎及早任命共同主席。我们祝贺弗罗内茨卡大使和阿勒萨尼大使获任此职,并强调赋予她们的作用至关重要。

其次,我们同样希望政府间谈判将于2021年1月开始,同时加快讨论步伐,直至进入夏季。我们还认为,现在是就以下问题作出决定的时候:假如总部因疫情再次关闭,应当采取什么措施来确保我们工作的连续性?

最后, 我们支持关于提高谈判透明度的建议。在这方面, 我们希望看到所有集团和会员国的立场得到汇编, 供自由查阅。

像大会许多其他成员一样, 法国认为, 谈判必须基于一项文本草案来开展。本组织系统性采用的这一熟悉的程序将使我们能够避免无休止地重复我们已经熟悉的立场。我们认识到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 但我们可以利用往届会议所做的工作。特别是, 在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通过的第73/554号决定把充当讨论基础的文件数量限制为两份, 从而防止我们的工作散乱无章。

目前的目标是达成一份单一文件。为此, 我们呼吁所有代表团本着集体精神开展工作, 以便我们能够在本届会议期间把分歧点转化为趋同点。我们相信, 确实应该由大会和每个会员国承担起这方面的责任。

关于改革本身, 法国的立场始终如一, 众所周知。我们希望安理会考虑到新的大国崛起, 它们愿意并能够承担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的责任, 并且能根据《联合国宪章》对安理会的工作作出重大贡献。

法国赞成扩大安理会的两个成员资格类别。因此, 我们支持巴西、德国、印度和日本参选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我们还希望看到非洲国家在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中有更大的代表权。扩大后的安理会可以有多达25个成员, 包括新的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 这将使安全理事会更能代表当今世界, 在保持其行政和业务性质的同时加强权威。

此外, 关于否决权问题, 我们知道这是一个高度敏感的问题, 应该由请求获得常任理事国席位的国家来决定。在这方面, 目标必须仍然涉及两个方面: 一方面是必须巩固安全理事会的合法性; 另一方面是必须加强其充分承担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能力。

本着这一精神, 法国几年前提议, 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在发生大规模暴行时自愿集体暂停使用否决权。这一自愿步骤不需要修改《宪章》, 而是需要常任理事国的政治承诺。我们正在与墨西哥共同推动的这项倡议得到105个国家的支持。我们呼吁所有尚未支持该倡议的会员国给予支持, 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其他常任理事国, 以便迅速达到具有象征意义的大会三分之二多数。

侯赛因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 我谨衷心感谢主席召开本次会议, 感谢他致力于推动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进程。

我同其他人一道, 祝贺波兰共和国常驻代表乔安娜·弗罗内茨卡女士阁下和卡塔尔国常驻代表阿勒亚·阿勒萨尼女士阁下被任命为本届政府间谈判会议的共同主席。我也赞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拉纳·努赛贝女士阁下过去几年来所做的宝贵工作。

在我们庆祝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之际, 它正处于十字路口。它有许多成功经历, 然而也受到一连串挑战的破坏。联合国需要进一步得到加强, 以便在未来取得更多成功。

因此, 改革安全理事会, 使其更具包容性、代表性、透明度和有效性, 并展现出更大的合作和建立共识意愿, 对本组织整体取得成功仍然至关重要。遗憾的是, 我们在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上花费了太长时间。现在是我们正视将要做出的艰难抉择的时候了。这在当前背景下更加重要, 因为全世界对多边主义可能衰落的关切日益增加。

我们感到鼓舞的是, 一些会员国响亮地呼吁各国进行改革。这种一致的声音应该指导我们切实推进政府间谈判进程。许多会员国正在努力果断推进政府间谈判讨论。我们还注意到一些会员国关心基于对话和深入讨论的包容各方的办法。在这方面, 在往届会议重要工作的基础上再接再厉是有好处的。

考虑到当今现实,安理会的适当代表性是其改革的核心。我们认为,安理会两个类别的成员都应该扩大,但扩大幅度不应影响其效力和业务。大约二十五个成员的规模对广大成员而言可能更加合理。

然而,这不应只关乎数量,而是关乎代表的构成。在这方面,我们同意许多其他会员国的意见,即某些代表性不足的区域,如非洲,应该在扩大后的安理会有适当的代表性。亚太和拉美国家同样应该有更大的代表性。小国和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性也值得适当考虑。区域代表性预计将为所有关心此事的会员国加入安理会创造机会,但这必须在安理会整体扩大的进程中加以调整和优化。在其设想的代表性之外还要考虑这一点。

至于安理会的工作方法,总体上,我们希望看到一个更便于利用、透明、可问责、民主、负责和有效的安全理事会。2019全球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安全理事会提供了一个适应新的工作方法和临时措施的机会。几个月来,我们一直在新的现实下工作,这表明,如果会员国愿意并灵活行事,就有可能探索提高透明度、效率和效力的途径,同时也与广大联合国会员国建立更密切的联系。

关于否决权问题,我国代表团将赞同会员国之间正在形成的一致意见,然而,不能忽视要求确保明智使用否决权的呼吁,其形式或许可以是在某些情况下限制使用否决权。

我们还重申大会在安全理事会改革中发挥的核心作用。大会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必须相辅相成。在这方面,某种形式的制度化可能是有益的。

鉴于各会员国压倒性的呼吁,我们认为有必要将审议重点放在开始基于案文的谈判上。在该问题上逐渐形成共识是值得关注的。

我们仍然致力于安理会改革,并认为这首先需要会员国的承诺和政治意愿。因此,我们继续敦促会员国加强合作。我们满怀期望地期待本届政府间谈判会议的结果。

姆万吉女士(肯尼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主席将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这一议程项目列为优先事项,这表明他致力于推进改革议程。

我也要赞扬任命波兰共和国常驻代表乔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阁下和卡塔尔国常驻代表阿勒亚·阿勒萨尼大使阁下共同主持关于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增加成员数量问题的本届政府间谈判会议。她们面前当然是一项富有挑战的工作,但我们完全相信她们能够胜任这项任务,我也向她们保证,肯尼亚将提供支持。

肯尼亚赞同塞拉利昂常驻代表今天上午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就《埃祖尔韦尼共识》所阐述的、并由《苏尔特宣言》申明的非洲共同立场所作的非常全面的发言(见A/75/PV.27)。

安全理事会的改革不仅对安全理事会的工作,而且对整个联合国系统都至关重要。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不仅突出了多边主义在应对全球挑战方面的重要性,还突出了改革的必要性。

在当今世界,我们正面临着一种挑战,其性质超越了民族国家边界,突破了为解决这些问题而推行的单方面政策。随着全球局势继续演变,我们也必须团结起来随之演变。今年正值我们庆祝联合国成立75周年,对于我们改变本组织来说,没有比这更好的时机。

2015年的框架文件和先前多次会议的成果文件已明确指出会员国的各种立场。我们需在此工作的基础上更进一步,利用现有的势头。要靠我们来确保按照第62/557号决定概述的五项原则,以一种全面、透明和均衡的方式来推动安全理事会的改革,顾及各种立场和各个地区,以便赢得会员国政治上尽可能广泛的接受。

最后,我们赞赏地注意到上届会议共同主席给上届会议主席的信函,其中详述了对那届会议的评估,特别是对《非洲共同立场》赢得会员国广泛

支持的思考,我们期待在推进该议程的过程中将顾及该《立场》。

肯尼亚期待与政府间谈判进程的各代表团积极合作,以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即:一个反映当今全球一体化社会、充分代表会员国多样性的安全理事会。

艾伦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和其他人一道,祝贺波兰的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和阿勒亚·阿勒萨尼大使最近被任命为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共同主持人。我们感谢他们担负起这一重要职责,并期待在本届会议期间与他们密切合作。

联合王国长期以来大力支持安全理事会的改革,我们的立场众所周知。联合王国支持少量增加安全理事会的常任和非常任席位。我们支持为印度、德国、日本以及巴西增设常任理事国席位,也支持非洲享有安理会常任席位。我们还支持少量增加非常任席位,使安全理事会的成员总数达到20几个。

我们认为,这些变化将使安全理事会能够在联合国成立75年之后更好地反映二十一世纪和当今世界。它们将使安全理事会更具代表性,并且能够借鉴联合国广大会员国的观点与专长,从而更好地处理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挑战。这种改革模式也将保留安理会敏捷和果断应对全球威胁的能力。

关于否决权的问题,联合王国长期主张,这方面的分歧不应阻止在其它有可能进行改革的领域取得进展。就我们本国而言,联合王国从1989年起即三十多年前就一直免于使用否决权。我们支持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提出的行为守则,继续承诺永远不否决一项旨在防止或者制止大规模暴行的可信的决议草案。在这方面,我们鼓励各国、包括安全理事会的常任理事国加入我们的行列。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将简要谈谈本届会议即将进行的政府间谈判。我们仍认为,政府间谈判进程

是会员国推进有关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讨论的一个宝贵机制。尽管如此,正如我们在去年的辩论中所指出的那样(见A/74/PV.34),我们仍与那些对迄今缺乏进展表达关切和沮丧的会员国感同身受。我们一如继往地对各种加快推进该进程的想法持开放态度,包括把政府间谈判正式化并进行记录,或者转入基于案文的谈判。

最后,正如主席在其10月30日的信中所称,大会上届会议的会议由于缓解冠状病毒病疫情采取的措施而意外缩短。本届会议上,我们对所有能使我们绕过这场大流行病开展工作的选择持开放态度,包括如有必要参加虚拟会议。

我们在《纪念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宣言》(第75/1号决议)中承诺,为我们改革安全理事会的努力注入新的生命力。我们期待今年努力落实该承诺。

托奇克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安全理事会必须有能力应对当代的各种挑战。调整安理会以使其适应当今的全球现状是联合国工作取得成效的一个前提。我们欢迎联合国会员国努力就如何改革安理会开展广泛的对话。我们积极参加了谈判,并且支持改革的各种具体模式,包括提议新安理会增加东欧地区集团席位的模式。

我们重申,推进改革必须顾及所有国家的需求,同时保持包容,继续以对话和对我们共同目标的共同谅解为基础。透明和公开的原则绝不能忽视。

讨论应该如何改革安理会是一个完全属于会员国的过程。这就是为什么改革涉及的所有问题必须继续经过在政府间谈判框架内进行磋商,因为政府间谈判是载入大会多项决定的唯一合法工具。任何提议在政府间谈判模式中引入未征得各方同意的改变、或者取消在这个公认平台上进行对话的做法均将导致僵局。

我们必须遵守举行政府间谈判的明确的时间表。我们认为，无限期延长每年届会的会议或者任意增加会议次数将无助于工作取得成果。

各国对改革范畴的做法存在巨大差异。迄今，没有一种拟议中的格局赢得显要支持。光靠增加会议的次数是不可能解决这些矛盾的。

极其重要的是，我们必须遵守一条简单的根本规则，即：尽管各国观点继续对立，我们必须继续通过均衡合理的对话，努力逐步和细致地来解决所有问题。

我们再次提请注意以下事实，即：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谈判进程的成果存在缺陷，为此，谈论启动所谓的基于案文的谈判为时过早，这样做无论是在程序上还是实质上都没有依据。我们认为，在谈判进程的决策中采用多数说了算的方式是不能接受的，这种决策必须完全基于协商一致的原则。

改革是我们的共同目标，必须基于平等和互信。其目的是改进世界各国无一例外都派有代表的本组织的工作。无视协商一致原则就是犯下无法弥补的错误，危及联合国的职能运作。

科巴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主席召集今天重要的议事工作。

我们愿与其他人一道，祝贺卡塔尔的阿勒萨尼大使和波兰的弗罗内茨卡大使被授命指导新一轮的政府间谈判。我们还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努赛贝大使和再次受命的共同主席波兰的弗罗内茨卡大使在往届会议上的辛勤工作与奉献。

迄今为止，在安全理事会改革这一棘手问题上，仍未取得多大进展。今年，在我们纪念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之际，各国领导人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至关重要的《纪念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宣言》（第75/1号决议）。我们记得，领导人们都承诺为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讨论注入新的活力。

看到绝大多数联合国会员国赞成改革安理会，令我们充满希望。这些改革将使安理会能够有

效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同时确保这个重要机构是民主的、负责任的，并且代表当今世界的多元性。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要强调以下几点。

首先，必须加强灵活性，确保政府间谈判工作具有连续性。在前一轮政府间谈判中，我们本有机会利用联合国七十五周年的势头。然而，由于发生COVID-19疫情，导致无法继续召开会议。我们不应该让这种情况再次发生。

印度尼西亚认为，无论在即将举行的一轮会谈中如何采用面对面会议与网上会议相结合的方式，我们都必须确保继续积极开展政府间谈判进程。不仅是世界各地陷入冲突的无辜人民，而且我们本国人民也希望联合国保持信誉，通过安理会改革进程，加强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

其次，我们必须优先考虑采用切实可行的方法，在这一进程中首先就容易达成共识的问题取得成果。世界不能无限期地等待改革进程自行完成。虽然众所周知，某些国家和集团在一些关键的改革问题上具有分歧，但不能让这些分歧成为既成事实，阻碍取得进展。

在一些关键问题上也存在趋同立场。例如，不同集团的许多国家大力支持建立一个自愿机制，避免在面临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或战争罪时使用否决权。

对成员类别采取中间做法，并建立明确的审查机制，也是令印度尼西亚等许多国家产生共鸣的想法。

绝大多数会员国都强烈希望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以便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和安理会之外的国家能够以有意义的方式介入和参与。

在政府间谈判进程中，某些问题上的分歧比较少，更有可能取得具体成果，使安理会能够有效开展工作。

这就引出了我的第三点看法，即增加趋同立场。虽然每个国家和集团都应继续自由重申自己的

立场,但政府间谈判将受益于更多的讨论,以便增加趋同意见。

我们赞赏大会主席尽早任命了共同主席,并注意到关于在2021年尽早启动政府间谈判进程的建议。鉴于大会上届会议的一些重要会议将重新安排到本届会议期间召开,就更应该尽早开始,就改革问题进行有益和注重成果的讨论。前任共同主席编写的关于经修订的共同点和供进一步审议的问题的文件是启动我们今后讨论的基础。

印度尼西亚将继续采用建设性的做法。我们将尽力推动弥合分歧意见,让这一进程能够顺利推进,实现令人信服的改革。

大家可能知道,印度尼西亚将于下个月结束安全理事会两年非常任理事国任期。我们参与提出了许多倡议,目的是通过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的工作,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该工作组今年在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主持下举行了会议。

5月,安理会10个当选成员国还发表了关于工作方法的第二份联合声明,涉及透明度、效率、效力、包容性和安理会所有成员之间工作的平等分配等问题,并确保安理会在COVID-19疫情造成的这一前所未有的时期,灵活地开展工作。这证明我们继续坚定不移地采取具体步骤,确保安理会能更好地应对面前的多方面挑战。

最后,我要强调指出,政府间谈判进程必须充分反映会员国的立场。但是,为了确保谈判进程取得成果,所有国家——当然首先是那些拥有安理会特权的国家——都需要以建设性的方式开展工作和合作。

在即将举行的会议上,印度尼西亚将详细阐述我们对安理会改革所有五个关键问题的立场。我们希望所有会员国都表现出更大的集体责任感,接受务实的办法,共同努力,最终实现能够导致获得最广泛政治共识的具体改革。

马吉女士(爱沙尼亚)(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感谢大会主席召开今天的辩论会。

首先,我谨表示,我们真诚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和波兰常驻代表在大会上届会议期间领导了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我们还祝贺波兰常驻代表和卡塔尔常驻代表获任命为共同主席,主持本届大会期间即将开展的谈判工作。

我们注意到,在2月和3月召开两次会议之后,政府间谈判进程因冠状病毒疫情而停止。

当我们庆祝多边主义的一项重大成就、即75年前创立联合国之时,令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安全理事会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但其改革缺乏进展。

爱沙尼亚主张应该就安全理事会的改革开展有意义并注重成果的进程。改革努力的主要目标应该是加强联合国,增加对安全理事会工作的主导权,以及安理会对联合国会员国承担问责制。

考虑到上次——也是迄今唯一一次——安全理事会成员数目大幅增加是早在1963年这一现实,显然需要在公平代表性的基础上,增加安全理事会成员数目。

在审议扩大安理会问题时,必须慎重考虑否决权问题。安全理事会一些成员使用或威胁使用否决权,往往造成在最需要安理会采取行动时,它无法作出反应。

爱沙尼亚的明确立场是,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应自愿和集体作出承诺,不使用否决权阻止安理会采取行动来防止或结束涉及大规模暴行罪的局势。此外,作为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成员,爱沙尼亚积极支持安全理事会打击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的行为守则。这两项倡议有着共同的目标,并且是相辅相成的。

最后,我再次呼吁联合国会员国采取具体和有意义的步骤,推进我们的共同目标,使安全理事会更具代表性、更有效、更透明,从而更具合法性。

Vongxay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感谢大会主席召开本次会议,并赞扬他致力于推进安全理事会改革进程。

我还祝贺波兰常驻代表和卡塔尔国常驻代表获任命为本届会议政府间谈判进程共同主席。

今年,我们纪念联合国成立75周年。尽管我们取得了显著进展,但我们目睹全球局势正变得日益复杂和不可预测,对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对世界各国和各地区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我们需要一个对所有人都攸切相关的强有力、反应迅速并且卓有成效的联合国。

在此背景下,联合国,包括安全理事会,必须进行改革,使之能够更好地履行其任务和职能,并应对我们目前面临的需求和挑战。我国代表团重申支持通过政府间谈判进程改革安全理事会,这仍然是一个核心平台,应该以全面、透明、包容、平衡的方式进行。

在这一改革进程中,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重申支持扩大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两类席位,同时考虑到联合国发展中会员国和发达会员国的利益,并根据大会有关决定,特别是第62/557号决定,实现公平地域代表性,以便达成所有各方都能接受的协商一致结果。

最后,请允许我重申我们完全支持这一进程,并希望会员国的所有立场和建议都将得到认真考虑,希望我们在本届会议上的集体努力能够取得有意义的进展。

伊姆纳泽先生(格鲁吉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与同事们一道,祝贺我们亲爱的同事和朋友波兰的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的阿勒亚·阿勒萨尼大使被任命为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并祝她们一切顺利。我还要特别感谢我亲爱的

同事、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拉纳·努赛贝大使在过去三年中所做的一切辛勤工作。

格鲁吉亚完全支持大会主席关于尽早在2021年开始政府间谈判并增加该届会议会议次数的提议,因为第七十四届会议由于旨在遏制冠状病毒病蔓延的缓解措施而被缩短。此外,我们已经准备好恢复我们的讨论,接着去年上届会议不得不停止的地方继续进行。我们同其他国家和国家集团一样,支持启动基于案文的谈判的倡议,因为这是联合国谈判进程的正常做法。

在过去的几届会议上,格鲁吉亚提交并表达了其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立场,这些立场涵盖改革的所有五个方面。我们支持安理会在公平代表性和扩大方面的改革。我们鼓励扩大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两类席位,因为这将增加安理会的合法性、权威性和公信力。我们的特别优先事项是向东欧集团分配更多席位,以便我们在安理会享有更好的区域代表性与平等。同时,我们支持根据《埃祖尔韦尼共识》和《苏尔特宣言》为非洲国家集团分配更多席位。对非洲大陆合理愿望的明确支持正在增长,我很高兴地承认这一点。

此外,我们主张让小国参与决策,以便国家间主权平等的国际法基本原则在国际安全架构的核心得到更明确体现。

然而,正如我们在过去几年中指出的那样,根据我们自己的可怕经验,我们认为,有意义的改革还应意味着改革否决权的使用、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和决策原则,以及更多地接受大会的问责。

我们深信,当安全理事会的决定旨在防止危害人类罪、战争罪、族裔清洗和种族灭绝时,以及在某一成员卷入审议中的冲突因而不能公正行使其权利的情况下,否决权应受到限制。这种限制的重要基础已经存在于《联合国宪章》中,即第二十七条,该条规定,在一系列具体的重要决定中,“争端当事国不得投票”。《宪章》的这一原则必须得到维护,

政府间谈判必须解决这一问题，以找到确保其有效执行的办法。

在这方面，请允许我再次重申，我国完全支持法国和墨西哥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在发生大规模暴行时暂停否决权的政治声明，以及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带头制定的《安全理事会打击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行动的行为守则》。

我们还认为，安理会工作必须更加公开，以便以更透明和民主的方式进行审议。

最后，请允许我强调，我们坚信需要一个更强大的联合国，鉴于当前的情况，这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重要，并坚信需要在今年的安全理事会改革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我们随时准备与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合作，推动这一进程。毕竟，正如大会主席在所致开幕词中提到的那样（见A/75/PV.27），联合国除了改革别无选择，而安全理事会的改革当然是这一改革的核心。

Tshosar先生（不丹）（以英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谨感谢大会主席召开本次重要会议，讨论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全理事会有关事项。

不丹欢迎卡塔尔国常驻代表阿勒亚·阿勒萨尼大使阁下获提早任命，波兰共和国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阁下获再次任命，担任本届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我们祝她们一切顺利。我们赞赏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拉纳·努赛贝大使阁下在过去三届会议期间作为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所作的贡献。

我国代表团赞同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常驻副代表代表L.69集团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请允许我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表以下讲话。

40多年来，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一直载于大会议程。然而，由于在如何实现这一改革的问

题上存在长期分歧，我们在这方面的进展甚少。当我们在政府间谈判存在的第十三年就这一问题举行会议时，不丹认为，我们必须抓住本组织成立75周年提供的机会，为我们当时都承诺的语言注入活力，为我们实现安全理事会改革的努力注入新的活力。

许多世界领导人在9月大会本届会议高级别周的讲话中强调了加强多边主义的必要性。我国首相洛塔·策林阁下在9月25日大会一般性辩论期间强烈呼吁进行安全理事会改革（见A/75/PV.11）。事实上，正如其他会员国领导人的许多发言一样，这是多年来我们在大会发表的国家声明中的一贯内容。

我国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改革是加强多边主义的组成部分。不丹与许多其他会员国一样，认为安全理事会的改革和扩大对于安理会的持续合法性、有效决策和进一步接受广大会员国的问责是必要的。为了应对21世纪的多方面挑战，每个机构都必须不断适应，不断发展，以保持相关性，胜任使命。

我国代表团重申其支持公平地域代表性的立场，以确保代表人数不足或无代表的地区有充分的代表性。目前，有些大洲和区域整体在安全理事会没有代表权或代表权不足。

不丹认为，安全理事会成员应来自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包括来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小国。各国不论大小和强弱，都必须有机会担任改革后的安理会的成员，因为小国约占联合国会员国的20%。小国也就大会审议的各种问题带来重要和独特的视角。

我们对及早任命政府间谈判共同主席感到鼓舞，希望这将促成我们的会议及早开始，以弥补在上届会议上因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失去的宝贵时间。

必须重视许多代表团发出的关于将大会议事规则适用于政府间谈判进程的呼吁。我们认为，维

持记录和现场网播对于提高该进程的公开性、包容性和透明度至关重要。

在开始下一届政府间谈判会议时,我们请新任共同主席在往届会议成果基础上再接再厉。在每一轮会议之后更新要点文件,并将会员国立场的属性纳入该文件,将大大有助于该进程。

我国代表团希望,今年的政府间谈判会议将在大会主席的得力领导下取得有意义的进展。为此,我国代表团期待与所有其他代表团进行建设性接触。

沙瓦先生(津巴布韦)(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大会主席就有关安全理事会问题的政府间谈判召开本次全体会议。

我国代表团赞同塞拉利昂代表以非洲联盟十国委员会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我谨以我国代表的身份强调以下六点。

我国代表团期待与大会全体成员合作,根据第62/557号决定以及在《埃祖尔韦尼共识》中提出并在《苏尔特宣言》中重申的非洲共同立场建立共识。该立场要求获得

“不少于两个常任成员席位。它们应拥有常任成员的一切权利和特权,包括否决权,只要否决权存在,此事关乎安理会所有常任成员的共同正义”。

此外,非洲要求在扩大后的安全理事会中拥有五个非常任成员席位和总共不少于26个成员席位。占据常任成员席位的非洲代表的甄选工作和甄选标准将由非洲联盟确定。

我要强调的第二点是,非洲这一立场可能得到会员国的最广泛支持,是一个会使安理会变得更具有代表性、更加民主和更加有效的可行备选办法;因此,它并非可有可无,而是势在必行。在打破现状方面出现任何拖延都意味着使一个不公正现象永久化和复杂化,同时也剥夺非洲在联合国的一个主要决策机构中理应拥有的位置。

绝大多数非洲会员国希望采取全方位办法改革安全理事会,处理所有五个关键改革专题组中的实质性问题。应当指出,就这些问题达成共识将是朝着产生一个考虑到所有会员国利益的文本方向迈出的第一步。铭记政府间谈判进程由会员国驱动,我们认为这一办法将确保政府间谈判工作持续不断,最终取得有意义的进展。任何采取零敲碎打办法的企图都将进一步损害安理会的合法性。

虽然大家普遍理解并接受联合国所有进程最终都会起草、谈判和通过一项商定的文本,但我国代表团认为,鉴于这一进程仍然存在分歧,那个阶段尚未到来。在现阶段,人为设定最后期限可能为时过早和适得其反。

我国代表团还要强调,该框架文件仍然是非洲国家集团在政府间谈判中更喜欢的主要参考文件,因为它是唯一反映120多个会员国立场和看法、包括非洲共同立场关键内容的文件。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在本届会议期间,重要的是讨论各项政府间谈判文件的情况和今后需要做的事情。这对于在政府间谈判中取得进展至关重要,以使会员国的各种看法和立场合理化。

最后,我国代表团谨感谢大会主席致力于改革进程,任命波兰的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的阿勒萨尼大使共同协调这一进程。我们承诺与她们合作,在改革进程迄今所取得成果基础上再接再厉,并期待与全体会员国合作,根据第62/557号决定建立共识。

霍伊斯根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愿赞同巴西代表以四国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但要以我国代表的身份补充几句。

从前,在一个与今天迥然不同的世界,人们创立了联合国。自那时以来,有更多国家进入了这个舞台,还有更多的人和新的挑战同样也进入了这个舞台。我们需要调整所建立的机构,以确保它们继续合情合理,反映这些新的现实。因此,9月份,我们

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重申了他们早就发出的改革呼吁。

正如我去年所做的那样,我将为我的演讲选取一个童话主题,并参考《格林童话》。像格林笔下的王子一样,我们需要紧急鼓起勇气,穿过专题组讨论、一般性发言和重述立场的做法构成的厚厚的“玫瑰荆棘藩篱”,最终进入宫殿去亲吻“睡美人”,以完成我们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交给我们的任务。用这些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的话说,我们必须为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讨论注入新的活力。

我们需要一个有代表性的安全理事会来处理当今世界面临的复杂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挑战。我们终须共同开始切实处理这个问题。因此,我们同意今天在座许多人的看法,他们强调必须带着新的紧迫感推进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如果只是一遍遍老调重弹,我们有可能把这一进程变成维持现状的工具,这是我们无法接受的。我们无法接受在夏天来临之际再次决定延期,看着我们的“马车”变回“南瓜”。

因此,我们信任干练的共同协调人、波兰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常驻代表阿勒亚·艾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大使,相信她们会立即开始工作,以不论什么形式重启会议,以便能够进行有意义的接触和有效的谈判。

早早任命是个好兆头。我们指望她们像《睡美人》中的好仙女一样,抵挡那些想要公开或者以颇为不透明的方式破坏改革进程的人。我们指望她们两人履行协调人的职责,尽最大努力推进改革,并在政府间谈判进入第十三个年头时,引导其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让数字13成为我们的幸运13吧。

正如我们的前印度同事在今年仅有的两次政府间谈判会议中恰当指出的那样,我们需要的是“少一点对话,多一点行动”。联合国外交官基于案文开展工作,正如鱼生于水那样自然。这是我们的工作,也是我们应该做的。我们需要取得实际成果:一份单一的、综合的案文。取得这一进展的必要性是

显而易见的。由于没有增加有能力和意愿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出力的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的代表性,安理会正在失去其信誉以及和平解决危机所需的政治支持。

四国集团同意其他具有改革意识的国家和集团的观点,即在此艰难时刻,需要一个有代表性的安全理事会来帮助我们恢复对国际合作和全球治理的信心。我们打算一致推动实现这一目标,因此我们支持《埃祖尔韦尼共识》和《苏尔特宣言》中规定的非洲共同立场。

就像童话中整个宫殿的工作人员在沉睡100年后醒来一样,我们必须清醒过来,建立一个有网播,记录得到保存并适用大会议事规则的开放、包容和透明的进程。

我们决不能花100年时间来实​​现这一目标。四十年的审议已经足够了。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上,应该给联合国注入新的活力了,改革安全理事会是这方面的核心要素。

副主席先生,我要请你向大会主席博兹克尔先生传达一个信息。《纪念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宣言》要求给安全理事会的讨论注入新的活力。用童话中的话来说,大会主席作为大会的“国王”负有特殊责任,要让睡美人得到亲吻。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将尽力向主席传达德国代表最后的信息。

盖先生(柬埔寨)(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大会主席召开本次全体会议,讨论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

我谨祝贺波兰共和国常驻代表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国常驻代表阿勒萨尼大使被任命为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我也感谢前任共同主席对这一进程的贡献。

我相信,在大会主席和新任命的共同主席的干练领导下,我们会员国将能够在下一轮政府间谈

判中取得进展。我国代表团保证全力支持共同主席努力推进谈判。

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加剧了当前全球和平与安全面临的挑战。因此，我们需要一个有成效、反应迅速的安全理事会来应对我们面临的全球挑战。因此，必须紧急推进安全理事会改革。灵活性、妥协和搭建桥梁是政府间谈判取得实质性进展、最终圆满结束的关键因素。

在这方面，柬埔寨认为，安全理事会的组成应该反映当今现实，并且该机构应该以公平的方式同时扩充常任和非常任两类理事国。应该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小国提供机会，增加它们在安全理事会的代表性，使安理会更具代表性、更加包容和民主。

我谨强调，政府间谈判是就安全理事会改革进行讨论和谈判，以期根据大会第62/557号决定在会员国之间达成共识协议的主要机制。政府间谈判应该充分探讨各个类别的所有提案及其相互联系，努力汇聚共识。

我国代表团认为，协商一致应该是就安全理事会改革达成协议的基本原则，因为这将有助于稳步推进改革进程并有效落实改革的未来成果。

柬埔寨重申对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承诺。我国将同所有会员国一起建设性地参与政府间谈判进程，并期待我们的谈判取得丰硕成果。

恩戈伊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仍然认为，政府间谈判仍然是最适合讨论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改革问题的论坛。我们仍然对政府间谈判框架内的任何形式的谈判持开放态度，前提是这种形式能够达成广泛共识。

政府间谈判达成广泛一致是改革最终取得成功的唯一途径。

正如我们先前指出的那样，美国原则上仍然对适度增加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席位持开放态度。我们认为，增加席位的方式决不

能削弱安全理事会的效力或效率，也不能改变或扩大否决权。

我们建议认真考虑任何潜在安理会成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作贡献的能力和意愿。应该考虑到会员国承担在安全理事会任职带来的重大责任的能力。

安全理事会是应对当今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一些最紧迫威胁的重要工具，但它偶尔也会出现不足。妥善扩大安理会有助于使该机构现代化，更好地反映二十一世纪的全球现实并提高其有效性。然而，我们仍然坚信，对目前结构的任何改变都必须以协商一致方式商定。

阿爾塔爾沙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在代表本国发言之前要通知大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副总理兼外交与侨民部长瓦利德·穆阿利姆先生今天上午逝世。我国失去多年来最重要的外交支柱之一。他是一位始终捍卫《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的卫士。他信奉联合国的神圣性及其在旗帜下集体开展工作的重要性。他还向我们灌输了良好的价值观，是所有叙利亚外交官，特别是包括我本人在内的青年外交官的楷模。这位外交侠客卸鞍下马。瓦利德·穆阿利姆部长阁下是我们的先驱和导师。愿他的灵魂安息。

首先，我要向关于讨论中项目的政府间谈判的两位共同主席表示祝贺，并祝她们一切顺利。我也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使阁下所做的出色工作。

我国代表团表示完全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两国代表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我们强调，我们继续支持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理会有关事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我们赞赏政府间谈判取得进展，以求实现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和均衡分配，同时支持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切实、公平地确保其依照适用的多边和预防外交所开展的工作秉正无私、透明、切实有效和均衡。这

将立足于公正、平等、人民享有自决权以及在不受外来干涉的情况下执行其国家政策的原则，以确保世界各国人民毫无例外、不受歧视或者在没有双重标准的前提下得享安全、繁荣和发展。

我国代表团至诚和透明地建议，工作组应避免发布编写好的案文，防止要求会员国就案文进行协商，因为审议中的项目具有敏感性，会员国在改革原则上有着许多深刻的分歧。以透明、公平和均衡的方式得出的任何结论都应反映参与国和地域集团、特别是非洲国家集团的观点。

我们必须认识到，我们处于一个由新式争端和战争主导的世界，这个世界趋于使用或威胁使用军事力量，同时利用某些国家政府的政治和经济影响力，对持有对立立场和政策的其他国家实施单方面胁迫性经济措施，而非着眼于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宗旨和目标。

只要有些国家依然无视国际关系的发展变化，安全理事会的席位公平分配就会继续面临根深蒂固的障碍。由于某些国家的政府在政治、经济 and 军事上互为对立，国际关系愈加紧张和复杂。我国叙利亚仍认为，政府间谈判是讨论改革进程的唯一平台，因为它有助于就各会员国的立场和建议进行透明的谈判，从而达成共识。我国还认为，避免任何排他性趋势意味着就改革的目标和原则达成共识，同时确保开展以并行不悖和不偏不倚的方式处理五大问题的均衡进程。不得将未达成共识的案文强加给会员国，作为任何谈判进程的基础。也不得强加任何人为和不切实际的时限。

在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之际，安全理事会的真正改革必须严格立足于公正和平等的原则。必须确保在政府间谈判和第62/557号决定的基础上扩大安理会的席位，该决定是确保谈判顺利进行的基本文件和基石。

伊泰格博耶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
尼日利亚赞扬大会主席决心在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推动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政府间谈判进程。我们感

谢他召开今天的重要会议，并申明我们一如既往，准备就这一重要议题进行建设性的接触。

他为这一进程所做的努力体现为共同主席迅速得以提名，我们希望，这将有助于早日举行会议，并确保进行有意义的协作和卓有成效的谈判。我们赞赏第七十四届会议在他的前任蒂贾尼·穆罕默德·班迪先生阁下以及共同主席——分别为波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两国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女士阁下和拉纳·扎基·努赛贝夫人阁下的指导下，不畏2019冠状病毒病带来的挑战，努力推动取得进展。我们感谢这些领导人堪称楷模的领导能力。

我们欢迎任命波兰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常驻代表阿里亚·艾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大使为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我们同其他发言者一道祝贺他们接受这一职责，并向他们保证，我们将全力配合他们的工作。

有鉴于此，我们必须努力在过去几届政府间谈判会议取得的成果基础上再接再厉，以便在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取得切实进展。除其他外，这些预期成果包括改变延展决定的模式，确认并强调早日进行全面改革，以及编写更加简明扼要的框架文件参考资料。迄今，框架文件仍然是最全面地反映会员国立场的文件，也是目前唯一经订正的文件。所取得的成就有助于恢复对这一关键进程的宗旨和进展抱有的信心，我们希望再接再厉，巩固这些成果。

尼日利亚赞扬会员国一如既往，普遍给予《非洲共同立场》大力支持，尽管我们认为，还需要开展更多的工作，以确保适当反映《埃祖尔韦尼共识》和《苏尔特宣言》所支持的《非洲共同立场》。不结盟国家运动最近的成果文件充分体现了120个会员国在这个问题上给予的明确支持。

有鉴于此，我要着重强调一些需要在政府间谈判中加以解决的问题。

首先，共同主席必须在第七十五届会议结束时的任何成果文件中准确反映会员国在各次会议

上表达的观点。这不仅将增强对该进程的信任及其公信力,而且还将激励更多会员国参与讨论。为了完成卓有成效的谈判,要求划归责任的呼吁至关重要,因为这将促进一个重点更加明确和注重成果的进程,并推动基于案文的预期谈判。

尽管取得了所述成果,但为了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仍有进一步的诉求;因此,世界各国领导人在大会第七十五届高级别全体会议上紧急呼吁刻不容缓地全面改革联合国以及安全理事会的决策架构。应当重申,在将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问题列入大会议程40多年后,鉴于安理会目前的组成尚未反映当前的地缘政治现实,尚未取得任何有意义的进展。

我们认为,为了在完成我们领导人的任务方面取得切实和有意义的进展,我们必须着力采取步骤,在本届会议期间不懈努力,完成有意义的改革,从而确保联合国的重要性。根据创建联合国时所秉持的精神,联合国不应因其各机关的席位公平分配问题背上包袱。由于各主权国及其区域集团全面参与联合国系统各领域的事务,这一多边组织必须努力在各种事项上采取更加均衡、公平和明确的立场,不允许存在理应但尚未受其各项规则、准则和价值观约束的孤立地区或区域。

让我总结一下为建立一个开放、包容、透明的进程而应解决的主要关切领域。政府间谈判迫切需要而且越来越需要一个公开、包容、透明的进程,包括网播、保存正式记录和适用大会议事规则。此外,我们主张单一的合并文本,最好有出处,以便开始基于案文的谈判。这无疑是达成真正谈判并避免在每届会议上简单重复发言的最佳方式。

最后,我们继续承认,政府间谈判是实现我们共同愿望的合法论坛,通过安全理事会的席位公平分配促进一个更公平、更公正的世界。我们期待在政府间谈判框架内与主席和大会全体成员建立建设性的工作关系,以期在大会前几届会议期间取得进展的基础上再接再厉。

金星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祝贺波兰共和国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国常驻代表阿勒亚·艾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大使被任命为本届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我高度赞赏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代表拉纳·努赛贝大使在上届政府间谈判期间发挥的领导作用。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去年政府间谈判的结果,愿就审议中的议程项目提出以下几点。

第一,安理会一切活动都应严格遵守国际正义和公正。直到现在,即使在联合国成立75年后,安全理事会仍未摆脱缺乏公正性的不民主机关这样一个污名。众所周知,针对主权国家的非法武装入侵和空袭造成平民死亡,此种事件从未遭到置疑,而为维护主权而采取的正义自卫措施,甚至为和平目的探索外层空间,却被贴上威胁国际和平的标签并予以谴责。更无耻的是,对包括人权在内的远远超出安理会职权范围的问题进行未经授权的干涉。

第二,安理会改革应在确保发展中国家充分代表性的原则基础上进行。自联合国成立以来,其成员数量大幅增加,而安理会目前的组成并没有反映今天的现实,特别是不能很好地代表发展中国家。现在占会员国多数的发展中国家不仅应该成为安理会的非常任理事国,而且应该成为常任理事国,这样它们才能得到倾听,才能在国际社会中享有平等代表权。这也是为确保安理会活动的公正性和透明度所迫切需要的。

第三,即使常任理事国席位扩大,像日本这样的国家也永远不应该有资格成为安理会成员。上个世纪,日本侵略包括朝鲜在内的许多亚洲国家,挑起太平洋战争,给人类带来了无法估量的不幸和苦难。仅在朝鲜,日本就犯下了人类历史上史无前例的大规模反人类罪,如强征和绑架840万人,屠杀100万人,20万名妇女遭受日本军队实施的性奴役。然而,日本尚未为此类行径道歉。

这样的国家正在寻求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席位，而安理会的主要职责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如果允许日本成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很明显，它只会重蹈侵略和掠夺的覆辙，远远无助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最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希望，审议这一议程项目将积极促进安全理事会改革，使之成为一个公正、负责的机关。

多甘先生（克罗地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祝贺波兰共和国常驻代表约安娜·弗罗内茨卡大使和卡塔尔国常驻代表阿勒亚·艾哈迈德·赛义夫·阿勒萨尼大使被任命为本届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席。也请允许我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努赛贝大使在过去几年中担任共同主席向她表示祝贺和感谢。

几十年来，我们一直在辩论关于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与安理会有关的其他事项。克罗地亚赞同大多数会员国的观点，即安理会目前的结构和运作没有适当反映当代世界的地缘政治现实或21世纪联合国会员国的组成。让我们记住，安全理事会上一次成员数目的增加追溯到1966年1月1日，相关决定是在1963年12月17日作出的（第1991（XVIII）A和B号决议）--也就是半个多世纪前。那时的世界和我们的组织与现在大不相同。

关于我们辩论的实质内容，克罗地亚支持安全理事会扩大常任理事国和非常任理事国两类席位。我们认为，东欧国家集团应在经过改革和扩大的安理会中增获一个非常任理事国席位，因为自上次安理会扩大以来，东欧集团的成员国增加了一倍多，即从10个国家增加到23个。我们还主张在扩大后的安理会中增加非洲的席位。

正如我们原则上都同意有必要进行改革一样，十分明显的是，我们对如何进行改革有不同的看法，特别是在扩大后的安理会的规模和成员人数方面。我们认为，由于已经进行了这么长时间，这一进

程已经达到了极限，为了取得进一步进展，需要进行基于案文的谈判。

除了扩大外，否决权问题也是最重要的问题之一。克罗地亚坚定支持《安全理事会打击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行动的行为守则》以及法国-墨西哥倡议，根据该倡议，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将承诺在证明犯下大规模暴行的情况下不使用否决权。这两项倡议都反映了《联合国宪章》的精神和“欲免后世再遭战祸”这一宗旨。就实际操作而言，至关重要，这些倡议不应要求修订《宪章》，因为众所周知，由于程序要求和既得利益，修订《宪章》极其困难。

最后，请允许我向共同主席表示我们的全力支持。我们相信，在他们的干练领导下，我们在本届会议期间的工作将使我们更加接近改革和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共同目标。

弗林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主席召开本次会议，讨论对本组织工作至关重要的一个长期问题——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这是一个我们多年来一直在处理的问题，但我们尚未找到答案。

联合国和多边主义的本质是为大国和小国家提供平等保护、尊重和保障的法律和架构。该体系必须努力促进互利，在共同框架内应对共同挑战。

对爱尔兰来说，同今天大会堂里的许多其他国家一样，根本问题显而易见：安全理事会不再充分反映联合国的组成。这种不可接受的局面持续的时间越长，对安理会的合法性和权威及其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独特重要作用的威胁就越大。

非洲国家历史上的代表性不足这一不公正现象尤为荒谬。我们现在就需要采取行动，让非洲在安理会的决定中拥有公平和平等的发言权。非洲国家正确地指出，它们缺乏常任理事国席位，这是席位分配不公平和不公正的证据。我们还需要确保倾听最弱势国家的声音。这意味着，例如，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必须能够在安理会发挥作用，反映它们所

面临局势的严重性和紧迫性。占联合国会员国大多数的小国，其担任安理会成员的权利也必须受到保护。

这些问题不会让我们任何人感到意外。在每届会议上重复同样的发言只会延续现状。这种看法本身已成为陈词滥调，是对我们集体未能取得进展的谴责。改革势在必行，早就应该落实。

爱尔兰欢迎任命本届会议政府间谈判的共同主持人，我们期待与他们和全体会员国进行有意义的建设性接触，以便取得切实进展。我们认为，只有当我们开始进行基于文本的实质性谈判时，才会取得进展。这并非新想法，也不是一种新颖的工作方式。这是我们联合国经常在极具挑战性的问题上运作和达成共识的方式。这是一种久经考验的方法。

安全理事会改革问题带来的独特挑战不应阻止我们现在采取有意义的步骤以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有了善意和灵活性，我们就能实现这一必要且早该进行的改革，一项获得最广泛支持的改革。应由我们会员国来决定这将是怎样的改革。顽固坚持20多年的立场并未取得成功。因此，我们呼吁所有支持改革的国家考虑如何实现这种变革。就我们而言，我们愿意支持任何能够获得足够共识的改革模式。

再过一个多月，爱尔兰将就任安理会理事国。我们非常感谢大会信任我国，选举我们进入安理会。我们知道，当我们1月1日就座时，我们是背靠大会的支持所赋予的合法性。我们决心今后两年里在安理会发挥充分和平等的作用，我们致力于强化安理会工作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貌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感谢主席召开本次重要辩论会。我们欢迎早日任命本届大会安全理事会改革政府间谈判进程共同主席。

在今天的辩论中，许多代表就安理会改革发表了看法，呼应了一些观点。缅甸谨表示支持改革安全理事会的努力，以确保它更具代表性、更有效、更

可信和更透明，反映当今世界不断变化的情况和现实。我们支持安理会实现公正的公平地域代表性，以便纠正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在安理会决策过程中话语权不足的问题。

为了增强安理会的公信力和问责制，应加强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之间的合作与协调，同时坚持《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各自职能和任务。应继续加强安理会工作方法领域的努力，以确保提高效率和透明度。

我们强调，应全盘处理安全理事会改革措施，以便为第62/557号决定中提出的所有关键的相互关联问题找到平衡的协商一致解决办法。我们注意到就改革发表的一些共同观点，但也认识到存在不同立场。我们认为，基于共识的方法是唯一的前行道路。因此，为了使这些立场更加接近，需要会员国在政府间谈判进程中，通过所有会员国达成共识的程序和步骤，继续参与和深入协商。

我们真诚希望，即将举行的政府间谈判会议将找到缩小安理会改革方面现有差距的方法，并朝着全体联合国会员国都能接受的协商一致结果迈进。

埃德里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我向主席保证，我国将全力支持其工作。我谨借此机会和我的同事们一起祝贺他任命了政府间谈判的两位共同主席。

埃塞俄比亚赞同塞拉利昂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5/PV.27），并谨以本国名义发表以下意见。

埃塞俄比亚作为联合国创始会员国，高度重视支持安全理事会改革，因为这项改革是联合国系统整体改革的核心组成部分。我国支持关于建立一个更民主、更具代表性、更包容和更透明的安全理事会的呼吁。在这方面，我们仍然致力于执行第62/577号决定和与安全理事会改革所有五个专题组有关的其他相关决议。

埃塞俄比亚支持《埃祖尔韦尼共识》和《苏尔特宣言》中阐述的非洲共同立场。《埃祖尔韦尼共识》要求扩大安全理事会,至少有两个非洲国家担任正式常任理事国,拥有所有特权,包括否决权,只要存在否决权安排。

此外,必须把非洲的非常任理事国席位增加到五个。众所周知,在联合国成立之时,非洲没有充分能力来在我们这个共同机构中谈判其立场。尽管如此,我们一直坚定支持多边主义,支持联合国建章立制。显然,联合国的决定对非洲大陆及其10多亿人民有最直接的影响。此外,《埃祖尔韦尼共识》的另一基本要素,即非洲国家自主确定选择安全理事会非洲成员的标准必须得到尊重。

非洲在安全理事会的代表权是一个必需。在这方面,我们对非洲共同立场得到越来越多的支持感到鼓舞。将联合国54个会员国的声音移至“共同点”一节,并且公布这一节的情况以供进一步审议,这确实是恰当的。我们期待就此事宜进行进一步商讨。

关于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之间的关系,我们认为,这一关系应相辅相成,互相补充。在这样做的

时候,我们将遵循各自的职能:庄严载入《联合国宪章》的两个机构的权威、权力和权限。

最后,我要强调,必须营造一种理解的环境,最终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成果。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本次会议关于这个项目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们将于明天下午3时在大会堂听取其余发言者的发言。

在请行使答辩权的发言者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以10分钟为限,第二次以5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上发言。

我现在请日本代表发言。

川濑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谨行使答辩权,回应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的发言。令人遗憾的是,刚才在这个大会堂里就日本说了一番毫无根据的话。

下午5时55分散会。